

玉茗四夢的作者與作品

吳錫澤

一、前言

中國過去不少有著述傳世的文學名家，如三國演義的作者羅貫中，水滸傳的作者施耐庵，桃花扇的作者孔尚任，紅樓夢的作者曹雪芹，現在都已成為家喻戶曉的人物了。可是在明史或清史稿中，或在明儒學案或清儒學案中，他們甚至連一篇簡短的傳記都沒有，使得我們現在對於他們的身世，得不到較多的資料，和獲致較多的瞭解，不能不說是一件很令人感到的憾事。比較來說，玉茗四夢的作者湯顯祖就顯然的幸運多了。

湯顯祖不獨有四部名著一直流傳到現在，而完整無缺，而明史中且還有他的傳，甚至連他的兒子——湯開遠——也單獨有一篇傳。這在中國千古文人中，雖不能說是稀有的異數，但至少確可以說是很够幸運的了。

當然，正如其他的文人一樣，湯氏在當時的宦途中是很不得意的，不獨官做得很小（禮部主事），且屢受黜謫，最後復遭撤職，在家裡靜了二十年的荳芽才死。當他被黜回家時，還不過四十九歲呢。一官潦倒，晚景淒涼，這在當時的人

看來，湯氏非惟談不上幸運，抑且無寧說是遭遇相當的慘。

說也奇怪，中國過去許多人的文章，往往都是「窮而後工」的，中國的文人也往往都是非到窮愁潦倒而不會從事著述的。湯氏似乎也不能例外。故湯氏的不幸，正是湯氏之幸。如湯氏當時仕宦得意，一帆風順，在我們現在看來，也許竟是湯氏的不幸呢。能在明史中得到一傳，固屬不易，但在明史中有傳的人，可也不少。至今還能享受大名如湯顯祖者，在明朝一代中又數得出多少人？

二、玉茗四夢的作者湯顯祖

湯顯祖字義仍，號若士，江西臨川人。明朝嘉靖二十九年生，萬曆四十五年死，享壽六十有八。

他於隆慶四年中舉人，時年二十一。萬曆十一年舉進士，時年三十四。旋除南京太常博士，尋遷禮部主事。他於萬曆十八年上書彈劾當時的首輔申時行，被謫為廣東徐聞典史，時年四十一。後遷為浙江遂昌知縣，於萬曆二十六年又上計

京師投劄，翌年遂被罷官還鄉，時年四十九。他的仕宦生活至此便告一段落了。

明史本傳中說他「少善屬文，有時名」。又說當時「張居正欲其子及第，羅海內名士以張之。聞顯祖及沈懋學名，命諸子延致。顯祖謝勿往。懋學遂與居正子嗣修偕及第。顯祖至萬曆十一年始成進士」。張居正是有明一代炙手可熱的權相，湯氏竟敢辭謝他的延攬，以致遲誤了功名。可見湯氏自少即有相當的骨氣，一心只想憑藉自己的本領，不想依傍別人的門戶。故明史又說：「顯祖意氣慷慨，善李化龍，李三才，梅國禎。後皆通顯有建豎，而顯祖踰踰窮老。三才督漕淮上，遣書迎之，謝不往」。這是顯祖罷官居家以後的事。他寧願閉門讀書，從事著述，不願重作馮婦，再出做官。他這一轉變，不獨顯示出了他志節的堅定，也建立了他萬世不朽的名山事業。四百餘年來，湯氏已隨着他的著述而名益顯，而李三才等當時聲勢自然相當顯赫，現在知道他們的人，却少之又少了。這正好證明了曹丕所說的那幾句話的正確：「文章經國之大業，不朽之盛事。人壽有時而盡，榮名止乎其身。二者必至之

常期，未若文章之無窮」（見典論論文）。

最令人感到可怪的是，明史雖有湯顯祖傳，但傳中却没有片言隻字提到他的著作。實則顯祖在仕宦與事功方面，並無什麼值得傳述之處，他之所以能够名垂不朽，完全靠他自己所撰寫的四本書。這四本著作可能都是他在罷官前後家居二十年中所完成的，是即我們現在許多人都耳熟能詳的「玉茗四夢」，或稱「四夢傳奇」，此則因為湯氏自名其所居曰「玉茗堂」之故。

所謂「玉茗四夢」或「四夢傳奇」，如用我們現在的話來說，便是四個劇本，因為這四個劇本都是以夢為主要的情節，故曰四夢。玉茗是顯祖的居處，已如前述，傳奇則是明劇的名稱，蓋以其事奇之足傳者，故曰傳奇。原來自元明兩代以來，中國的文學曾有一個很大的演變，而中國的戲劇也隨之而進入了一新的階段。曲至元代曾盛極一時，取代了唐詩，宋詞和漢代文章辭賦的地位。故王國維說：「凡一代有一代之文學，楚之騷，漢之賦，六代之駢語，唐之詩，宋之詞，元之曲，皆所謂一代之文學，而後世莫能繼焉者也」。（見其所著「宋元戲曲史」）。王氏為我國研究戲曲史的第一人，曾自謂「世之為此學者自余始，其所貢於此學者，亦以此書（宋元戲曲史）為多。非吾輩才力過於古人，實以古人未嘗為此學故也」。王氏對於元曲，尤為推崇備至，如他說：

「元雜劇之為一代之絕作，元人未之知也，明之文人，始激賞之，至有以關漢卿比司馬子長者。（韓文靖、邦奇）。三百年來，學者

文人，大抵屏元劇不觀。其見元劇者，無不加以傾倒，如焦里堂「易餘籀錄」之說，可謂具眼矣。焦氏謂一代有一代之所勝，欲自楚騷以下撰為一集，漢則專取其賦，魏晉六朝至隋，則專錄其五言詩，唐則專錄其律詩，宋則錄其詞，元專錄其曲。余謂律與詞，固莫盛於唐宋。然此二者果為二代文學中最佳之作否，尙屬疑問。若元之文學，則固未有尙於其曲者也。元曲之佳處何在？一言以蔽之曰：自然而已矣。古今之大文學，無不以自然勝，而莫著於元曲。蓋元劇之作者，其人均非有名位學問也。其作劇也，非有藏之名山傳之其人之意也。彼以意興之所至為之，以自娛娛人，關目之拙劣，所不問也。思想之卑陋，所不諱也。人物之矛盾，所不顧也。彼但摹寫其胸中之感想，與時代之情狀，而真摯之理，與秀傑之氣，時流露於其間。故謂元曲為中國最自然之文學，無不可也。若其文字之自然，則又為必然之結果，抑其次也」。（均見「宋元戲曲史」）。

元曲分三種，一曰雜劇，二曰小令，三曰套數。小令只用一曲，與宋詞很相似。套數則合宮調中諸曲為一套，與雜劇之一折略同。其有用一宮調以上者，則謂之諸宮調。

及至明代，又由雜劇演變為傳奇，但皆以曲為主要之唱詞。大致說來，這兩者的分別，則為雜劇較短，而傳奇則較長，這想當為時代的進步所產生的必然結果。誠如盧前所指出的：「明人於戲曲最大之貢獻，其有異於元賢者，惟在「傳

奇」。以視四折之「雜劇」，不特文章有繁簡之別，聲律之寬度，亦絕不相同也」。（見其所著「明清戲曲史」）。

湯顯祖的「玉茗四夢」或「四夢傳奇」，即「紫釵記」，「邯鄲夢」，「南柯記」及「牡丹亭」。此外尙有一未完稿的「紫簫記」，據說在顯祖死後為其子湯開遠所焚毀（現仍收入六十種曲中）。故顯祖在中國歷史上的地位，實有賴於此四傳奇的寫作，而明代的傳奇，亦賴有湯顯祖的著作而始光芒萬丈。乃明史對此竟無一字提及，自來修官書者率多識見庸陋淺薄之徒，於此亦可徵信。

茲將湯氏「玉茗四夢」或「四夢傳奇」分別簡單介紹說明如下：

三、紫釵記——玉茗四夢之一

「紫釵記」是根據唐人小說「霍小玉傳」，以李益與霍王之女小玉的愛情故事為題材，而撰成的。此一作品當在「紫簫記」之後，但仍在南京任閒職之時。據王驥德「曲律」所記，謂顯祖曾自註曰：「時紫釵以後俱未出」。可見「紫簫記」為湯氏早期的作品，而其題材也是本於「霍小玉傳」。當湯氏初作此記時，一般人疑為其作用在諷刺當時的宰相，引起物議，故只作了一半遂終輟了。其後其子復將其遺稿綴去，以免招致誤會，自然不為無因。

湯氏既終止「紫簫記」的寫作，乃別作「紫釵記」。據作者自己說：「往者余與所遊謝九芝、吳拾芝、曾粵祥諸君度新詞為戲，未成，是非

蜂起，訛言四方，諸君子有危心。略取所草，具詞梓之，以明與時無與。記初名紫簫，實未成，亦不意其流行之如是也。……南都多暇，更為潤刪訖，名紫釵，以中有紫玉釵之事也」。(紫釵記題詞)。

兩記都以「霍小玉傳」為本事，當然不無出入之處，「紫簫記」既不甚流行，現在我們就專談「紫釵記」。此記的故事，大致是這樣的：

李益隴西人，流寓長安，居新昌里。立春日，招其表兄弟崔允明及知友夏復卿，酌酒論功名。玆有霍王姬鄭六娘者，王死後出王府，與其女小玉寂寥度日。有鮑四娘者，受李益託，物色配偶，以霍小玉事告益。適值元宵，小玉母子共往觀燈。一黃衫豪士從胡奴二三人亦觀燈。途中小玉掉落所插之紫玉釵，此為近時命名工侯景先所作之珍品也。偶為李益所拾，見小玉尋釵，問其侍女，知為霍小玉。自向小玉道名姓，與語，而故不還其釵，欲以之為媒采求婚。小玉未諾而別。翌日益訪四娘，以拾得之紫釵，託其求婚霍家。霍家許之，遂以花朝夕完佳期。至期，益託友人借一豪家之馬，盛妝至小玉家，歡然畢禮。新婚不幾日，科舉期迫，天子行幸洛陽，在當地開場選士。李益欲赴試。小玉憂益登科後，或移情他人而棄己，潛然泣下。益因取烏絲欄銀三尺，書誓詞與之。既而赴洛陽應試，中狀元，授翰林學士。時盧太尉命新及第進士等悉至其門相見，怒李益一人不調，奏使益赴邊疆為玉門關節度劉公濟

參事。悲劇之端，肇發於此。益歸長安，見小玉，匆匆出發。小玉送至灞橋，斷腸而別。益至邊關，獻策，降大西河小西河二國，使吐番不得覬覦邊境。如是者經歷三年。盧太尉受命守河陽孟門山外，乃召回益，令其為參軍，且強之為婿。一面又遣人至霍家，詐稱益已入贅盧府。小玉自益去後，家事日漸零落，賣珠玉衣服度日，又為窮於搜探益消息之費，終於令侍女浣紗賣紫玉釵，侍女託之昔日作此釵之侯景先。玉工適聞盧府小姐為招婿求玉釵，遂鬻之盧府。盧太尉知為小玉舊物，乃設計欺益曰：小玉已嫁他人，故售脫此釵。一方小玉在病牀，聞紫釵為盧府小姐所買，悔而下淚。益之表弟崔允明訪小玉，表同情。乃與益友夏復卿賞牡丹於崇敬寺中，而議李益事。遁世之黃衫豪士亦與從者數人至，痛飲。聞李益與小玉事，憤慨欲為小玉重圓。翌日先送十萬錢於小玉家中，命以錢準備酒筵。韋崔兩人再至崇敬寺賞牡丹，招李益忠告之。忽黃衫豪士至，見李曰：敝居去此不遠，願一過之。乃命胡奴牽駿馬至，使益乘焉，導之馳至小玉家中，強使入內。小玉由鮑四娘扶持，抱病出見益。豪士命兩人交重圓之杯，飄然而去。益送酒小玉，小玉左手執益杯，右手受杯，擲之地，長嘆數聲，倒地悶絕。益扶起小玉，漸得復醒。相語，並明瞭過去事，皆出於盧太尉奸計，互相諒解。益自袖中出紫釵還小玉，為夫婦如初。適勅旨至，吉慶終場。

據日人青木正兒將唐人小說對比結果，指出此記與「霍小玉傳」大異之處有二點：其一，原傳李益得官後歸家，其母為彼娶親戚女盧氏。益貪其富，遂棄小玉。今劇以之為出於盧太尉之奸策，而非出於益之本意。蓋欲令益免受薄情郎的污名。其二，原傳為小玉與益再會時恨之，咒詛而絕。後其怨魂時時作祟。由此益對一切婦人，甚形妬嫉，娶妻三次，皆不得完滿。今劇改之，使其成為喜劇的結束，拘於戲文的常套也。

全劇共五十三齣，觀前述的本事，似無夢境，實則劇中安排有一場夢，是即第四十九齣的「曉窗圓夢」。在李益未重到霍家之前，小玉先得一夢，夢見一穿黃衣的人，給與小玉一輛小鞋兒。鮑四娘解夢，以為「鞋者諧也，李郎必重諧連理」。其詞云：

(黃鶯兒) 正好夢來時，戶通籠一覺回。(鮑) 可夢到好處？(旦) 陽台暮雨愁難做。

(鮑) 李郎可來夢中？(旦) 咱思量夢伊，他精神傍誰？四娘，咱夢來，見一人似劍俠非常遇，着黃衣，分明與，一輛小鞋兒。

(前腔) 此夢不須疑，是黃神喜可知。一尖生色鞋兒記，費金貲訪遺，卜金錢禱祈。惹下這劍天仙託上金蓮配。賀郎回，同偕並履，行住似錦鴛鴦。

這在四夢中，是最短的一夢，不過為生旦團圓的預兆而設。在整個劇情的發展看來，似乎可有可無。

與王國維齊名的吳梅(字瞿安，號霜崖)，對此記甚為激賞，認為此記「詞藻精警，遠出香

囊、玉訣（皆戲曲名）之上。四夢中以此為最艷矣。余嘗謂工詞者或不能本色，工白描者或不能作艷詞。惟此記穠麗處，實合玉溪詩（李商隱）夢窗詞（吳文英）為一手。疏雋處，又似貫酸齋（元人，名雲石）喬夢符（元人，名吉甫）諸公。（見其所著中國戲曲概論與曲選兩書）。又說：「或謂刻畫太露，要非知言。蓋小玉事非趙五娘錢玉蓮可比。若如琵琶詞釵筆法，亦有何風趣。惟記中舛律處頗多。緣臨川（顯祖）當時，尚無南北宮譜，所據以填詞者，惟太和正音譜，雍熙樂府，詞林摘艷諸種而已。不得以後人之律，輕議前人之詞也。且自乾隆間樂譜出世後，紫釵已盛行一時。其不合譜處改作集曲者，十有六七。其聲別有幽逸爽朗處，非尋常洞簫玉笛可比。然則謂此詞不合律者，僅皮相之評耳」。

霜崖於曲，造詣極深，少所許可，獨對此記贊許備至，要非偶然。

四、邯鄲記——玉茗四夢之二

夢之最長者為「邯鄲記」與「南柯記」。茲先簡介「邯鄲記」。

「邯鄲」記據湯之自序，成於萬曆四十一年，時年六十四，正是罷官里居之時，且已近於晚景。此記乃根據唐人李泌之小說「枕中記」而寫成。又名「黃粱夢」。其故事可簡述如下：

仙人呂洞賓背劍及葫蘆，手持布包，包一磁枕，飄然至洞庭湖畔岳陽樓，觀賞風景，呼酒以圖一醉。已醉，將去時，望天空，以西北邯鄲地方有一道青氣上昇，知有神仙氣，

喜而望此方向行。已而至邯鄲，趙州橋北有一小飯店，乃憩於此。適有盧生者，巡視其所有田地，歸途遇此店，欲進中食。與呂翁談話間，目昏思寐。是時主人正蒸黃粱為饌，乃暫橫榻上，呂翁以枕假之。盧生睡，忽醒，觀枕兩端有孔，窺之其中明明可處，寬廣可入。有官道一條，進之，見一座深院大宅，甚為壯麗。其家一女郎，出而迫之結婚。遂許可，舉婚儀，其家即山東清河縣富豪崔氏也。妻崔氏曰：「吾家七世無白衣婿，可往應試」。與之無數金錢，令其上京。盧生雖為試官宇文融所不取，然嘗得妻教，賄賂要路，有顯效。天子經要臣上奏，反舉盧生為狀元，以蕭嵩為榜眼，裴光庭為探花。試官宇文融以其非出己門下者，由是憎盧生。盧生留中書省，掌制誥，三年不許歸鄉。乃偽造其妻之誥命進呈，親捧之而歸。忽為宇文融察破，以罪貶為陝州知州，令之開鑿黃河石路不通處二百八十里。此種困難工程，用奇法成功。乃請天子巡幸。泛龍舟發棹歌。正開盛大賀宴時，適報大將王君奭與吐蕃之侵入軍戰，失策大敗戰死。宇文融欲再難盧生，奏令盧當征討吐蕃之任。盧生受任征西大將軍，赴邊境。先思前此大將之所以敗北，以吐蕃丞相悉那邏與將軍熱龍奔挾擊之故，今不如去其丞相，使將軍孤立。因作反間，取樹葉千片，刻「悉邏謀反」四字，如蛀蟲所蝕，放之水上，使流入吐蕃王宮。蕃王見之，以為此天神指示丞相謀反，遂殺

丞相。盧生乘之，討吐蕃將熱龍奔軍大捷，長驅至天山，磨石記功凱旋。宇文融更出一難題，上奏曰：「盧生之所以不攻入吐蕃者，以受蕃將之賄賂也。賣國奴宜誅之」。盧生不知焉，退朝與夫人酌酒為樂。逮捕者至，縛之將斬於雲陽市。其妻啣悲至宮門訴怨，因減一等，流竄於廣南、崖州，之鬼門關。妻崔氏沒入為官婢，令在機房織綿。適吐蕃入朝，天子設宴於光祿寺，款待其使臣，賜以錦多匹。崔氏所織綿中，織有迴文宮詞。帝覽之，憫其志，且以吐蕃入貢而念盧生之功，向臣下詢問盧生事。蕭嵩曰：「洵功臣也。宇文融否定之。相爭，遂暴露宇文昔日誣奏之事。乃縛宇文問罪，命盧生還朝。盧生還朝後，經歷二十年，為宰相，封趙國公。其子四人皆得官，一門榮華之極。至八十有餘，得病日重。天子特賜御醫，得優渥寵遇。終知不能再起，草謝恩表章迄，遺「人生至此足矣」一語，溘焉而逝。——一場夢醒，見身臥邯鄲店中。店主在傍，黃粱尚未炊熟。呂洞賓問夢中所見，聽畢曰：此皆妄想遊魂之世界也。盧生遂大悟，拜呂翁為師，從之雲遊。呂翁導盧生至仙境，令拜鍾離、鐵拐、曹國舅、藍采和、韓湘子、張果老、何仙姑七仙。

全劇共分三十齣，第一齣為「標引」，僅「漁家傲」一曲，並七言四句。其餘各齣，至少皆在二曲以上。其中以第三齣之「度世」，最流行於歌場中，並分為「掃花」「三醉」二齣。（見

青木正兒之「中國近世戲曲史」。

先於此記者，有元代馬致遠的「邯鄲道省悟黃梁夢」雜劇。馬劇爲鍾離權在邯鄲途中超度呂洞賓，而非呂洞賓之度盧生。蓋顯祖是完全以唐人小說爲根據，故與馬致遠並不相同。惟第三齣「度世」中呂洞賓買醉岳陽樓一段，則與馬致遠的呂洞賓三醉岳陽樓雜劇，頗多相同（見元曲選本）。故梁庭樞曾指其爲：「邯鄲末折合仙，俗呼爲八仙度盧，爲一部之總匯，排場大有可觀。而不知實從元曲學步，一經指摘，則數見不鮮矣。混江龍云：『一個漢鍾離雙丫髻蒼頭道扮』。通曲與元人雜劇相似。然以元人作曲，尙且轉相沿襲，則若士（顯祖字）之偶爾從同者，抑無足詆議矣」。（見其所著「曲話」）。此與顧亭林所說的：「善鈔書者亦可以成爲著作」，意甚相同。

全書警句頗多，如第三齣中之「耍孩兒」：「史記上單注着會歌舞邯鄲女，俺則道幾千年出不的個蘭相如」。第四齣中之「懶畫眉」：「原來是磁州燒出的瑩無瑕，却怎生兩頭漏出通明罅，莫不是睡起瞢眊瞪眼挫花」。與「節節高」：「檀郎蘸眼驚紅乍，美人帶笑吹銀蠟，今宵同睡碧窗紗，明朝看取香羅帕」。第二十一齣中的五言詩：「殺人須見血，立功須要激，都是會中人，不勞言下說」。及第二十八齣中之「風入松」：「老年人似紙烘殘蠟，能禁幾陣風花。千年彭祖今亡化，顛倒着折本生涯。論吾儕都是八旬上，遲和早幾爭差」。

霜崖吳梅以爲「邯鄲記」中「描述人世險詐

之情，是明季官場習氣。足以考證明萬曆年間仕遊之況，勿粗魯讀過。蓋臨川（顯祖）受陳眉公媒孽下第，借此洩憤，且藉此喚醒江陵（張居正）耳」。（見吳氏「曲選」）。我在前面曾提到顯祖不願依傍張居正的門戶，致遲誤功名，霜崖指出其間且受到陳眉公從中挑撥，因而下第，心中自難免無所積憤。乃「借他人之酒杯，消自己之塊壘」。這是我國古代文人所有之事，霜崖的推測，自非純屬臆斷。至於明代的政治，原甚腐敗，而以萬曆一朝爲尤甚，「邯鄲記」中所描寫的傾軋情狀，尙不過其小焉者耳。然此種情狀，並不以萬曆一朝如此，前乎萬曆與後乎萬曆者，幾於無代無之，一部「官場現形記」實可爲我國歷代政治的寫照。人生若夢，夢即人生，讀「邯鄲記」者，正不妨作如是觀。

五、南柯記——玉茗四夢之三

「南柯記」係本於唐人小說李公佐所寫的「南柯記」，同是以夢比喻人生，而「南柯」二字，自此且成爲夢的別名，所謂「一覺醒來，竟是南柯一夢」，遂成爲一般人的常用語了。

此記的本事，大略如次：

淳于棼東平人，嘗爲淮南軍裨將。因酒失主將歡心，免官，居揚州城外。庭有古槐樹，往往招其友周弁、田子華飲樹下。一日苦無聊，招幫閑溜二沙三間城內遊玩之地。云：「禪智寺、孝感寺之于蘭會甚妙，乃往。一方槐安國王女有名瑤方——金枝公主——者，正及妙齡，母欲爲之擇駙馬。與其姪瓊英議

，欲赴揚州孝感禪智二寺于蘭會，於會衆中物色之。至期，禪智寺使西蕃婆羅門石延爲旋舞。槐安國瓊英與靈芝夫人及上眞姑來觀舞，淳于棼亦來，偶見瓊英等，驚其艷。此時孝感寺請潤州甘露寺老僧契玄禪師說法。衆僧及居士等來問禪。淳于亦來問答，有所覺悟。瓊英等亦來問禪，且受金枝公主之託，奉獻金鳳釵一雙，通犀小盒一個。淳于見瓊英等美麗，問禪師，何處女郎？禪師暗諷之以蟻國。淳于不察，問之女等，笑而不答，別去。然瓊英見淳于秀俊，認爲此人可爲女王婿而歸。由是淳于觀人生之無常，煩悶甚，欲尋消遣，一日至旗亭大醉而歸。其僕山鷗及溜二沙三臥之榻上。（此下爲夢中），穿紫衣之槐安國使者二人，以牛車來迎淳于。問往何處？則云往古槐穴中國去。尋達一城門。城樓題有「大槐安國」，導入東華館。乃引見國王，與公主行結婚禮。舊友周弁、田子華亦出仕此國。槐安國東，有檀羅國，其國主將侵槐安國之南柯郡。槐安國爲防禦準備計，舉行敗獵於龜山以資演習，淳于侍焉。田子華作「大槐安國龜山大獵賦」以呈。王以南柯郡爲防禦檀羅國重要之地，任淳于爲太守。命公主同行，並以周弁、田子華爲輔佐偕行。政績甚佳，忽忽經過二十年。南柯氣候炎熱，公主苦之，發現漸江城西有涼爽之地，築一瑤臺，使公主避暑。然檀羅國四太子檀郎聞金枝公主獨在瑤臺，出兵欲奪之爲妻，先令小卒改妝賣花者探視瑤

臺。小卒歸，報告情狀。因舉兵圍瑤臺，自至城門，請公主答話，逼其降爲己妻。公主不應。然衆寡不敵，困迫之際，淳于援軍至，始能解圍，國王以淳于在郡，功績舉，遂召還，拜爲左丞相。公主自瑤臺事變受驚以來，發病，先淳于啓程歸國。病愈重，遂卒於途中皇華公館。乃葬之龜山。瓊英，靈芝夫人，上眞子三人，乘淳于苦於孤獨，設酒招之。乘醉，淫蕩甚至。右丞相夙妬淳于威勢之盛，至是向王訴其荒淫。此時王亦疑忌淳于，乃命之還鄉。仍用二紫衣使者，以牛車載淳于送出，至其家，使之臥榻如初而去。（以下爲夢醒之後）。淳于忽醒，觀覽四周，家僕山鷓持酒來，溜二沙三亦來。日未西傾，餘酒尚溫。語以夢中事。溜二曰：此必老槐之精也。因至庭中，掘槐樹根視之。有大穴，廣一尺左右，有其狀如樓臺亭閣者，蟻無數成羣。淳于嘆曰：此蓋槐安國王宮也。其中有似爲南柯郡龜山者，亦有似公主之墳墓者。淳乃訪契玄禪師，請其爲亡父公主及槐安國蟻群作福昇天，且問其入贅槐安國之由來。禪師曰：是皆由於情也。淳于頓悟，欲滅情。此願一發，天門忽開。其父、二友周弁、田子華以及檀羅國螻蟻，槐安國王，王后，瓊英等，悉皆昇天。最後金枝公主將昇天時，淳于見之，恩愛之情不能禁遏，強留之，欲重爲夫婦。公主云：昇天之事，不能再留人間。將上昇，淳于抱之。忽契玄禪師出現，以劍分開之。淳于氣絕昏倒，醒

而大悟曰：「人間君臣眷屬，與螻蟻何殊？一切苦樂興亡，與南柯無二。等是夢境，何處昇天？」又曰：「衆生身不可得而求，天身亦不可得而求，便是佛身亦不可得而求，一切皆空也」。拍手而笑，合掌立而入定。禪師叫云：「淳于生立地成佛」。

以上所引，便是唐人小說的梗概，亦即是「南柯夢」本事的概略。全記共有四十四齣，第一齣曰「提世」，亦如「邯鄲夢」一樣，僅有「南柯子」一曲：「玉茗新池雨，金柅小園晴，有情歌酒莫教停，看取無情蟲蟻也關情。國土陰中起，風花眼角成，契玄還有講殘經，爲問東風吹夢幾時醒」？是爲全書的「楔子」。

記中警句，也所在多是。如第六齣中的「字雙」用沙三的口吻說：「賤子姓沙行十三，名濫。就是水底月兒到十三，圓泛。六兒七兒巧十三，胡蘆。官司吊起打十三，扯淡」。讀來令人感到非常的風趣。

又如第二十九齣中的「金錢花」，檀羅太子喝曰：「俺們太子是檀羅，檀羅。日夜尋思要老婆，老婆。瑤台城子裡有一個，咱編橋渡過小銀河。要搶也波，搶得麼？赤剝剝的笑呵呵」。摹仿丑角的口吻，維妙維肖。

又如第三十八齣寫淳于受瓊英等三人的誘惑，縱情自恣，用「鵝鴨滿渡船」調，心花怒放曰：「滿牀嬌不下得梅紅帳，看姊妹花開向月光。

（合）俺四人呵，做一個嘴兒休要講」。

再如第二十九齣中的五言絕句：「上天如圓蓋，下地似棋局，淳于夢中人，安知榮與辱」。

與第四十四齣中最後一曲「清江引」：「笑空花眼角無根係，夢境將人滯，長夢不多時，短夢無碑記，普天下夢南柯人似蟻」。都是足以發人深省的。

故吳梅對此記有極警闢的評語曰：「南柯一劇，暢演玄風，爲臨川度世之作，亦爲見道之言。其序云：『世人妄以眷屬富貴影像，執爲我想，不知靈空中一大穴也。倏來而去，有何家之可到哉？』是其勘破紅塵，方得有此妙諦。四夢中惟此夢最爲高貴。蓋臨川有慨於不及情之人，而借至微不至細之蟻，爲一切有情物說法。又有慨於溺情之人，而託喻乎落魄沉醉之淳于生，以寄其感喟。淳于未醒，無情而之有情也；淳于既醒，有情而之無情也。此臨川填詞之旨也」。〈見「曲選」〉。

吳氏又云：「臨川諸傳奇，頗傷冗雜，惟此記（邯鄲）與南柯……直截了當，無一泛語。增一折不得，刪一折不得。非張鳳翼、梅禹金輩所及也」。

吳氏復曰：「臨川諸作……其餘三夢，皆依唐小說爲本。其中層累曲折，不能以意爲之。剪裁點綴，煞費苦心」。〈以上俱見其所著「戲曲概論」〉。

梁廷枏亦以爲「南柯情著一折，以法華普門品入曲，毫無勉強，毫無遺漏，可稱傑構。末折絕好，收束排場處，復盡情極態，全曲當以此爲冠冕也」。〈見「曲話」〉。〈折即齣〉。

日人青木正兒則以爲，邯鄲以道教爲歸宿，南柯以佛一貫，同悟人生爲一夢。此蓋作者以晚

年心境，託之遊戲之筆而發者歟？」（見「中國近世戲曲史」）。

由上所引，可見歷代曲學專家對顯祖推崇之意。

六、牡丹亭（還魂記）——玉茗四夢之四

「牡丹亭」又稱「還魂記」，為四夢中最膾炙人口之曲，清梁廷枏亦謂：「玉茗四夢，牡丹亭最佳，邯鄲次之，南柯又次之，紫釵則強弩之末耳」（曲話）。故牡丹亭應為四夢之冠，我在這裡却把它作為四夢之殿，亦所謂「好戲在後頭」之意云爾。

此記的情節，完全出自顯祖的構想，並無所本，故可視為湯氏的創作。尤其還魂之說，據霜崖吳梅謂，在顯祖之前，「元明以來，從無死後還魂之事，自湯若士杜麗娘還魂後，頓使排場一新。且於冥間遊魂冥誓一節，又添出許多妙文，是還魂一節若士所獨創也」。（見「顧曲塵談」）。人死可以復活，雖時至今日，尚常為人所津津樂道。其影響之深遠，不難想見。茲根據青木正兒所摘錄者，將其故事內容轉錄如次：

時代為南宋。柳春卿年二十餘，唐柳子厚之後，流寓廣東廣州。命昔日奉侍子厚之園丁郭橐駝子孫郭駝守園，栽培花果，貧困度日。春卿一日夢一妙齡美人，立園中梅樹之下，呼曰：「柳生，柳生，遇俺方有姻緣之分」。醒焉，因改名為夢梅，而以春卿為字。又有福建南安郡太守杜寶者，字子充，唐杜甫

之後裔也。其夫人甄氏，為魏皇后之後裔。

有一女麗娘，侍女曰春香。麗娘交二八新春以後，父聘老生員陳最良授經，使春香伴讀。

先自詩經開講關雎篇。春香屢試老師，妨其講說。（春香鬧學）。又詐稱上廁，進花園遊玩。入私塾告麗娘，園花盛開，誘其共遊，惡謔無所不至。終為小姐所責，然惡謔仍不止，盡種種嬌媚痴態。（遊園）。此時農

事漸忙，杜太守親身巡視田園，觀農事。買花酒頒各縣，慰勞農民，父老男女皆頌其德，歌頌太平。閨房間，麗娘以庭訓嚴，不許遊後園。然為春香所勸，意動。擇吉日，欲私往一遊，先遣春香命園丁掃除。至期，梳雲髻，施粉黛，換綾羅衣，偕春香遊賞花園。

百花爛漫，衆鳥啾啾，景致不可言傳。遂至東閣而憩。春香云，欲見老夫人，暫去。麗娘值此陽春之景，頓起懷春之思。以未得佳配，頻頻長歎。尋倦而思睡，倚几上假寐時，夢一少年書生，手弄柳枝出現，以巧言誘之於牡丹亭畔芍藥欄前，終結不解緣，此事花神陰為之媒也。既而書生去，忽夢醒。

（驚夢）。由是麗娘傷春之情，益形難禁，恍惚追思夢幻之境。翌日，再獨出花園尋夢，而至牡丹亭畔。忽見一株梅樹，泣云：「我杜麗娘若死後，葬於此矣」。日漸相思，飲食不進，衣帶日緩。驚境中所嘆姿態之瘦，決心寫下今日尚未盡萎之花容。自捻彩毫，向鏡展素絹，凝丹青，成一幅真容。因語春香曰：「夢裡書生，曾折柳一枝贈我，此

莫非他日所適之夫婿乎？」遂賦一絕題於圖上曰：「……他年得傍蟾宮客，不在梅邊在柳邊」。已而秋至，麗娘幽鬱益甚。母怪其狀態異常，拷問春香，知其原因。以為妖魔作魅，喜得陳最良精醫術，召之看脈。又招紫陽宮道姑石仙姑，辟除不祥。然一無效驗。適值中秋，麗娘命春香扶之，開窗望明月，愁思益增。昏倒，既而蘇醒，告母曰：「兒不幸而死，願葬後園梅樹之下」。又託春香曰：「葬我之後，把自畫春容，藏在庭中太湖石底」。又曰：「春香！我亡後，你可常向靈位前叫喚我一聲兒」。言畢，復昏睡。太守驚聞急報而至。麗娘徐徐開目，呼父曰：「扶我中堂去罷，爸爸今夜是中秋？禁了這一夜雨」。言未已，氣絕。父母悲甚，一家悲哀。正營後事之際，奉勅旨，杜寶升任安撫使。命轉任揚州。乃依遺言，葬麗娘於梅樹下。割後園一部，建造梅花菴觀，安置麗娘神位，命石道姑守之。又置祭田，命陳最良監之，以充祀費。經歷三年，柳夢梅以應科舉故，向臨安都城急行。過安南得病，且值嚴寒，苦風雪，傾跌呼救。適陳最良路過救之，伴至梅花菴，命養病於此。麗娘死後，至冥府，經十殿閻羅王之胡判官審理。以其慕色致死之罪，欲貶之入燕鷺隊。經花神之辯護，以其為夢中所犯之罪，宣告無罪，許其再出人世。柳生病漸愈，一日至後園逍遙，偶於假山間，發現一小匣。開而視之，則一幅美人圖——麗娘自畫像——也。

携歸房中，掛壁間把玩。麗娘逝世已及三年，石道姑擇吉日，為設道場。其夕，麗娘魂出現，道姑見之。柳生一夕在房中，燈下展玩畫像時，忽一陣風至，燈花飛，幾欲燒畫。乃收之，就床微睡。未幾，麗娘魂來敲門，怪而開門。見一美女，整容而立，即彷彿與前夢所見立梅樹下呼生者。遂導之入房，與共枕席，不待鷄鳴，辭去。夜夜如此。一夕麗娘魂告柳生曰：「奴家便是畫中人也，前任杜太守女魂也。願君發後園之墳，令妾再生。」翌日，謀之道姑。遂擇吉日，發墳，使麗娘再生。靜養數日，精神漸形爽快。兩人遂僱舟偕石道姑，向揚州出發，求父母許婚。先至臨安京中，應科舉。此時金國舉大軍南下，欲攻宋，使溜金王李全先騷擾江淮之地。李全楚州人，出沒江淮間而為盜者。降金後，封為溜金王。其妻楊婆，亦武勇，助夫婿兵。杜安撫受命樞密院，自揚州移鎮淮安，當防禦金兵南下之責。淮安城為李全軍重圍，苦戰。一方陳最良驚悉麗娘墳為人發掘，欲報知杜安撫。至揚州，將轉途赴淮安。途中為賊所捕，引至李全處。李全知其欲赴杜安撫處者。乃思一計，令其赴杜安撫處，詐報夫人及婢女已被殺，以挫杜銳氣，且使陳勸杜讓出淮安城。杜安撫聽陳最良之言，雖一時悲哀，然不久即恢復原狀。使陳為使，致一書於李全妻楊婆，以巧言說其降宋之利。楊婆意動，勸夫降宋。遂解淮安之圍。先是，安撫夫人與春香自揚州避難臨

安，途中乞宿一人家，適與再生之麗娘相遇。柳生受麗娘託，携其自畫像，為證據，欲請婚。至杜安撫處，會淮安圍解，安撫正擺太平宴。柳生稱安撫婿，再三請謁。以其服裝襤褸，不許。強請謁，遂觸安撫怒，令縛之。安撫命人牽出柳生拷問，見其所携麗娘畫像，驚甚。以為此人既持有此畫，發我女墳者，必為此入，命左右吊打之。柳生告以麗娘再生事，分辯甚力，絕不聽取。然此時發榜，柳生狀元及第。報喜者尋柳生至此處，安撫復不之信。考官遂自往證之，令著衣冠，挿金花，安撫怒猶不止。此時陳最良因前為安撫任招安賊軍使者得功，授黃門奏事官。來賀小姐再生，女婿登科。安撫尚不之信。杜安撫以柳生事奏明天子，柳生亦奏上一本辯疏，兩人爭是非於闕下。麗娘亦登朝託陳黃門伏奏，令其父承認其再生。天子遂命黃門官取照膽鏡，辨別麗娘為人為鬼。又審問其死前死後事，明悉其為再生無悞，勅命父子夫妻相認返鄉成親。及歸，安撫猶不肯認。麗娘努力為父與柳生解釋。聖旨一至，一家悉有所陞進，一同謝恩，全劇團圓終場。

此劇的情節，雖出自作者的虛構，但湯氏仍自明言其蓋有得於前人的啟示，以為「傳杜太守事者，彷彿晉武都守李仲文，廣州守馮孝將兒女事，余稍為更而演之。至於杜太守收拷柳生，亦如漢睢陽王收拷談生也。」（見還魂記題詞）。關於上述三種故事，其出處在「吳三婦評本

還魂記」卷首，曾有記載。特分別簡介於下，以供參考：

(一)晉時武郡太守李仲文，在郡喪女，年十八，權假葬郡城北。後張世之代為郡，世之男字子常，年二十，夢一女，自言前府君女，不幸而夭，今尙更生，心相愛慕，故來相就。其魂忽然畫現，遂共枕席。後發棺視之，女屍已生肉，顏姿如故。夢女曰：「我將得生，今為君發，事遂不成」。垂淚而別。（法苑珠林）。

(二)東晉馮孝將廣州太守，兒名馬子，年二十餘。夜夢見一女子，年十八九，言：「我是北海太守徐元方女，不幸為鬼所殺，許我更生，應為君妻。」馬子至其墳祭之。祭訖，發棺開視，女屍完好如故。乃抱置帳中，以青羊乳汁灑其口，始開口咽粥。既一期，肌膚氣力悉復常。遂聘為夫婦，生二男一女。（法苑珠林）。

(三)談生四十無婦，夜半讀書，有女子年可十五六，來就生為夫婦。謂「我與人不同，勿以火照我，必三年方可」。生一兒，二歲。夜伺其寢燭之，腰上生肉，腰下但有骨。婦覺，曰「君負我，大義永離」。以一珠袍與之，裂生衣裾，留之而別。後生持袍詣市，睢陽王家買之。王曰：「是我女袍，此必發墓」。乃收拷之。生具以實對。王視女冢完好如故。發視之，得衣裾。呼其兒，類王女。乃召談生以為婿，表其為侍中。（列異傳）。

「法苑珠林」唐代釋道世撰，凡百二十卷。

就時間上來說，自遠較顯祖爲早。霜崖謂還魂之說，創自顯祖，似不盡然。然霜崖所言，殆限於戲曲方面，故曰「自元明以來，從無死後還魂之事」。霜崖爲一代曲學大家，所言當非無據。

「牡丹亭」一書，不獨流行至今不衰，即在初出當時，便已受到各方普遍的重視，並引起各方強烈的反應。霜崖吳氏以爲「此劇肯綮在死生之際。記中驚夢、冥誓、回生、五折，自死而之生。其中搜扶靈根，掀翻情窟，爲從來填詞家履齒所未及，遂能雄據詞壇，歷千古不朽也」。（見「曲選」）。可謂推崇備至，所論亦至公允。

所謂當時已受到各方的重視，如呂天成在「曲品」中的評語曰：「杜麗娘事甚奇，而着意發揮懷春慕色之情，驚心動魄。且巧妙疊出，無境不新，真堪千古矣」。王孝重在清暉閣本中亦評曰：「會真記以惠明取雄，此以冥判發想，而閔縱過其萬倍」。沈德符亦謂：「湯義宜新作牡丹亭記，真是一種奇文，未知於王實甫施君美（據說即施耐庵）如何？恐斷非近日諸賢所辦也」。又曰：「牡丹亭夢一出，家傳戶誦，幾令西廂減價。……乃才情自足不朽也」。（均見其所著「顧曲雜言」）。

由上面所述諸明賢之評語觀之，不難想見當時各方面對於此劇如何的頌揚了。

至於所謂引起當時各方強烈的反應，所最突出者，約有三點：

第一是如霜崖所指出的，「是記初出，度曲家多棘棘不上口，因有爲之刪改者。吳江沈寧庵（名璟，與顯祖同時皆以曲名，著傳奇二十一種

，並著南曲譜，可爲作曲家法則）首爲筆削，屬山陰呂玉繩，轉致臨川（顯祖）。臨川不憚，作小詩一首。曰：醉漢瓊筵風味殊，通仙鐵笛海雲孤，縱饒割就時人景，却愧王維舊雪圖」（沈本更名「合夢記」）。其後有碩園刪定本，（刻入明毛晉所編的「六十種曲」，故現在流行的該書中有兩種「還魂記」，一爲湯氏的原本，一即碩園刪定本），有臧晉叔刪改本，又有墨憨齋改訂本，（易名「風流夢」，見墨憨齋十四種）。皆臨川歿後行世，雖律度諧和，而文辭則遠遜矣」。（見「曲選」）。於此可見當「牡丹亭」甫經問世，即激起了一窩風，人人莫不以能刪改其一字一句爲榮，當然也是爲了韵律關係，使便於伶工的歌唱，更可想見當時演出的盛況。殊不知湯氏傲兀自喜，正欲「拗抑天下人之嗓子」，他才不屑於斤斤計較每字每句都要協律呢。

其次是當「牡丹亭」初出時，既受人重視，自難免要招致妬忌，因而曾有造謠中傷之者。此點吳霜崖亦有說明云：「又有謂臨川此劇，爲王氏曇陽子作。按王氏世貞曇陽子傳，略云：師姓王氏，父學士荆石，母朱淑人，夢月輪墜牀而孕，名曰桂。許字徐景韶。年十七，將嫁，師乃灑掃靜室，奉觀世音像，願長齋受戒。禪居三月，會景韶病死。以訃來，師縞服草履，別築一土室居之。夜夢至上真所，香烟成篆書喜字，令師吸之，命名熾貞，號曇陽。醒即却食，惟進桃杏汁液，手挽雙髻。已而丹成，並不復進諸果。嘗築茅齋於僻地，榜曰：恬淡觀。閱五年，道有成，請謁徐郎墓。辭畢，遂於亭室東隅，以一氈據地而

坐，不復移足，亦不令有所蓋覆。九月二日，問學士龜成否？重九吾期也。世貞促載龜至。曰：即氈所爲高坐，召世貞等之稱弟子者及女弟子，各有誨語。忽袖刀割髻於几曰：吾以上真慶不獲死。遺蛻未即朽，不獲葬。此髻所以志也。爲我啓徐郡望而附之。遂入龜，出所書遺教及辭世歌偈。復命女童傳語，吾曇鸞菩薩化身也。左手結印執劍，右手握塵尾，立而瞑。時年二十三。觀者數萬人，莫不贊歎云云。傳凡萬一千九百八十二言，與麗娘事絕不相類。因節錄之，明其所無與也」。（見曲選）。原來當時頗有人以爲湯氏之作「牡丹亭」，蓋出於報復心理，意存譏刺。如吳霜崖在「顧曲塵談」中所再加說明的：「又牡丹亭一書，人又謂湯若士譏刺曇陽子而作。楊恩壽詞餘叢傳云：若士應春官試，忤陳眉公，遂以媒孽下第。時太倉王相國（世貞）爲總裁。相國本若士座師，亦素厚眉公者。若士遂恨相國入骨。適曇陽坐化後，嶺南又有一曇陽出現，與一士人爲眷屬，風聞遠邇。若士遂作牡丹亭以洩恨。故記中有還魂之舉」。可見當時造謠者的用心，而顯祖亦幾爲盛名所累。青木正兒也說：「世或傳此劇爲刺曇陽子而作，（靜志居詩話），曇陽子爲王相公次女，生而有仙才。萬曆八年。以二十餘歲坐化，（其事詳當時「近事叢殘」）。或謂以王世貞師事曇陽子之故，作者或即以此詬世貞耶？（劇說卷二），……「傳奇彙考」又爲說云：隆慶時侍郎鄭洛欲經略，廣西人蔣遵箴聞鄭女甚美，使人謂之曰：以女嫁我，經略必可得也。鄭以女嫁之，果得經略。而其女悲遠別，不

久而卒。劇中杜安撫蓋指鄭經略，嶺南柳夢梅指廣西人蔣遵箴也。其他附會之說雖多，皆為穿鑿之論，不足取。……至若劇之諷刺影射之穿鑿，與文學的價值，毫無關係也」。(中國近世戲曲史)。可是這一造謠中傷的說法，對湯氏的打擊相當的大，小人的居心，實在太令人可怕了。此種謠傳一直到了清朝，還有人信以為真，甚至文學名家如蔣士銓，也信而不疑。他作「臨川夢」曲，且云：「畢竟是桃李春風舊門牆，怎好把惟薄私情向筆下揚，他平生罪孽這詞章」。(藏園九種)。遂使顯祖徒然蒙受不白之冤，而「牡丹亭」也曾因此一度為端人正士所不取。人言可畏，一至於此。實則都是子虛烏有的事。朱竹垞在靜志居詩話中特為之辯白云：「世或傳牡丹亭刺曇陽子而作。然太倉相君實先令家樂演之，且曰：吾老年人，近頗為此曲惆悵。假令人言可信，相君難盛德有容，必不反演之於家也。即玉茗集中，寄張元長吊俞二姑二絕句，其序中亦記太倉相君之語，與靜志居詩話適合。可知此說，實是不確。而後人反言之鑿鑿，不惟可笑，抑且有乖典則矣」。這一有力的辯白，纔使湯氏洗脫罪名，而「牡丹亭」一劇，遂至今猶為詞林所重。

第三是自「牡丹亭」刊出之始，即哄動一時，普遍受到讀者的歡迎。其中女性讀者，尤為顛倒。這在當時那種深受舊禮教束縛的社會中，實為空前所未有。誠如吳霜崖所說的：「臨川此劇，大得閨秀賞音。小青冷雨幽窗一詩，最傳人口，至播諸聲歌，廣統此劇。(吳石渠療瘵廬)」。而婁江俞氏，酷嗜此詞，斷腸而死，藏園復作曲

傳之(臨川夢)，媲美杜女。他如杭州女子之溺死(見尤西堂良齋雜說)，伶人商小玲之歌死(見焦里堂劇說)。此皆口孽流傳，足為盛名之累。獨吳山三婦，合評此詞。名教無傷，風雅斯在。扶發蘊奧，指點禪理，更非尋常文人所能辦矣」。(見吳氏「曲選」)。(吳山三婦事見前述)。

青木正兒亦謂，此記以描寫少女懷春之情，曲盡其妙，女子耽讀之者不少。相傳有婁江女子俞二娘者，酷嗜牡丹亭曲，斷腸而死。故義宜(顯祖)作詩哀之曰：畫燭搖金閣，真珠泣繡窗，如何傷此關，偏只在婁江。(靜志居詩話及劇說)。又杭州有女伶商小玲者，於還魂記(牡丹亭)尤為擅場。嘗有所屬意，而勢不得通，遂鬱鬱成疾。一日，演「尋夢」折，隨聲仆地死台上(劇說)，又內江一女子，讀還魂記而悅之，願奉簪帶。及見其人，幡然一翁，失望投水而死(劇說)。又揚州女子金鳳釧，讀還魂記成癖。臨死，遺言以還魂記為殉(三借廬筆談，引小說考證卷四)。凡此都是女性讀者對湯氏此記的酷愛而較為突出的例子。

甚至還有人說，湯氏玉茗堂中有玉茗樹，高出檐，葉茂而不開花。牡丹亭傳奇初成，召伶人演之，是夕花大發，由是每歲無不開者(詞餘叢話)。此外還有的說，安南郡署後，有杜麗娘墳，方靜園嘗至其墓作詩弔之。事雖附會，但亦可想見當時流傳之盛。

至於所謂馮小青者，則今日杭州西湖中固尚儼然有小青墓，其詩亦確哀感動人。特就記憶所

及，轉附於此，以便與牡丹亭並傳；

冷雨幽窗不可聽
挑燈閒看牡丹亭

世間亦有癡於我
豈獨傷心是小青

牡丹記今流行者，如前所述，共有兩種版本，一為湯氏的原本，一即呂碩園所刪定之本，並收入「六十種曲」中。湯之原本共五十五齣，呂刪定本則只有四十三齣，較原本少十二齣。在齣的次序上，呂本亦較原本略有顛倒。即在每齣中，呂本又略有刪減。如第一齣的標目中，原本有「蝶戀花」與「漢宮春」兩曲，而呂本刪後僅賸「漢宮春」一曲。第三齣的訓女中，呂本較原本少「玉胞肚」三曲。第七齣的閨塾，呂本較原本增刪甚多，增者為「雙勸酒」，「浣紗溪」，「鎖南枝」諸曲；刪者為「繞地遊」，「掉角兒」兩曲。最後一齣的「圓駕」，呂本將原本刪去「南畫眉序」，「北出隊子」，「北刮地風」及「南鮑老催」等四曲。同時並將末了的八句七言詩，刪去一半，成為四句的七言詩。其他增刪，大率類是，無暇一一對照。惟全劇情節大致相同，原本警句，亦多保留，如：

「繞地遊」(旦上)夢回驚囀，亂煞年光遍，人立小庭深院，炷盡沉烟，拋殘繡線，恁今春關情似去年。

「皂羅袍」原來姹紫嫣紅開遍，似這般都付與斷井殘垣。良辰美景奈何天，賞心樂事誰家院。朝飛暮捲，雲霞翠軒，雨絲風片，烟波畫船，錦屏人忒看的這韶光賤。

「好姐姐」遍青山題紅了杜鵑，荼蘼外烟絲醉軟。牡丹雖好，他春歸怎占的先。閒凝眸，生生燕語明如剪，嚶嚶鶯歌溜的圓。

「山桃紅」則爲你如花美眷，似水流年，是答兒閒尋遍，在幽闌自憐。……

「步步嬌」裊晴絲吹來閒庭院，搖漾春如線。停半餉，整花鈿，沒揣菱花，偷人半面。迤逗的彩雲偏，步香閣怎便把全身現。（這一曲爲呂本所刪）。

凡茲所引，無不寫情則沁人心脾，寫景則如在目前（借用王國維語，見「人間詞話」）。確爲我國文學的上乘，至今尙爲一般人所傳誦。

原本第十七齣的道觀，我認爲最可惜的是，其中有關石道姑的一段自白，完全引用「千字文」的句子，湯氏不獨化腐朽爲神奇，且把死文字整個的用活了。却竟爲呂本所刪除。

如石道姑（影射石女）自白曰：

大便處如「園莽抽條」，小便處也「渠荷滴瀝」。只那些兒正好叉着口「鉅野洞庭」，偏和你減了縫「昆池碣石」。……便請了個有口齒的媒人「信使可復」，許了個大鼻子的女婿「器欲難量」。……請新人「升階納陛」，叫女伴們「待巾帷房」。……俺兩口兒活像「鳴鳳在竹」，一時間就要「白駒食場」。……天啊！瞧了他那「驢驘犢特」，教俺好一會「悚懼恐慌」。那新郎說道你年紀不少「閏餘成歲」，和你慢慢的「律呂調陽」。你可也「靡恃己長」，他則待「雲騰致雨」，怎生巫峽內「露結爲霜」。新郎，

新郎，俺這件東西，則許你「徘徊瞻眺」，怎許你「適口充腸」。和他整夜價「寸陰是競」，醜煞那「屬耳牆垣」。便拼做「索居閒處」，甚法兒取他意「悅豫且康」。沒奈何「背邸面洛」，和他「秋收冬藏」。俺情願「讓位推國」，則要你「得能莫忘」。沒多時做小的「寵增抗極」，反撓去俺爲正的「率賓歸王」。出了家吧，俺則「垂拱平章」。這道院昔年不甚「宮殿盤鬱」，到老身纔開闢了「宇宙洪荒」。

這便是石道姑由出嫁而出家的由來，全文借用枯燥乏味而毫無意義的「千字文」句子編成，真可以算得上是異想天開，運用得天衣無縫，而成爲千古的絕唱。

七、結論

昔蔣士銓撰「藏園九種曲」，曾就正於袁簡齋。簡齋曰：「吾於此道，實門外漢，游夏不能贊一詞也」。以袁氏的博學多才，而又傲視群倫，尚且不得不如此自謙，況以我的學殖淺薄，對於曲這一門學問，自更談不上有什麼研究。以上所述，亦不過就年來涉獵所得，筆記成篇而已。尙祈博雅君子，不吝教益。

「湯顯祖的誕生，先於英國莎士比亞十四年而生，後於莎氏之逝世一年而卒。（莎翁爲一五六四——一六一六。顯祖爲一五五〇——一六一七）。東西曲壇兩偉人，同出其時，亦一奇也」。這是青木正兒在「中國近世戲曲史」中所指出的。他這寥寥數語，無意中却引起我很大的感想。

。莎氏樂府早已受到世界各國的重視，「莎學」且已成爲一種專門的學問。現在世界上有三十個國家，五百餘有名的學者，從事「莎學」的研究，（見不久前某一期的英文讀者文摘，原書一時找不到，無法舉出其期數）。每年且有國際性的集會，以便彼此互相討論觀摩，而莎氏是否真有其人，也至今猶爲各方辯論的課題，這是何等的盛事。我國戲曲，過早的姑且不具論，但自元至清，已歷六百餘載。其間名家輩出，佳作如林，不可勝計。即就湯顯祖一人言之，所著「四夢傳奇」，其文字的優美，結構的謹嚴，情節的曲折，寓意的深遠，幾無一不可與莎翁相媲美。乃莎翁已久享國際間的盛名，英人且把莎氏的故居，作爲觀光勝地。而湯氏不獨在國際上寂無所聞，即在國內，數百年來，替他表揚的人，爲數亦非甚多，原因何在？頗值得吾人的深長玩味。

國際間的重不重視，我們無法厚責於人，但我們自己對於這一門學問所持的態度，却不妨提出一談。我國過去對於曲學是：「自四庫集部，鄙棄戲曲之後，鴻生碩儒，咸以附庸末技等觀。梨園歌唱，元音久淪」（見華蓮圃「戲曲叢談」自序）。這說來是何等的感慨。王觀堂（國維）是我國第一位爲首研究曲史的人，所著「宋元戲曲史」，實爲我國之有曲史者的嚆矢。以王氏在學術界的地位，而能旁及戲曲，這纔逐漸引起一般學人的注意。同時霜崖吳氏，並以學術名家，終身致力於戲曲的研討，自宮調，音韻，製曲，度曲，以及曲牌，曲律，曲譜，與戲曲的流變等，莫不有深入的研究，具有獨到的見解。而其著

述的宏富，迄今尚無人可與匹敵。故我國的戲曲，過去雖為人所愛好，却未受到適當的重視。自己的態度尚且如此，又何敢過份期望於國際？如沒有觀堂霜崖兩位飽學之士，出而大力提倡，恐至今尚未能蔚成一門的學問，成為中國文學一主要的流派呢。

據青木正兒統計，我國戲曲之被譯為日文者，計有二十餘種，包括西廂記，琵琶記，還魂記，桃花扇，長生殿諸名作。其被譯為西文者，亦不下二十種。

另據王觀堂謂：我國戲曲之譯為外國文字，為時頗早，如「趙氏孤兒」則法人特赫爾特(Du Halde)實譯於一七六二年，至一八三四年，而裘利安(Julian)又重譯之。又英人大維斯(Davis)之譯「老生兒」，在一八一七年。其譯「漢宮秋」，在一八二九年。又裘利安所譯，尚有「灰闌記」，「連環計」，「看錢奴」，均在一八三〇至一八四〇之間。而拔殘(Bazin)氏所譯尤多，如「金錢記」，「鴛鴦被」，「廉荆通」，「合汗衫」，「來生債」，「薛仁貴」，「鐵拐李」，「秋胡戲妻」，「倩女離魂」，「黃梁夢」(邯鄲夢)，「昊天塔」，「惡字記」，「寶娥冤」，「貨郎擔」，皆其所譯也。此種譯書，皆據元曲選，而元曲選百種中，譯成外國文者(當指西文而言)，已達三十種矣。(見宋元戲曲史)

由上述以觀，觀堂所稱西譯，尚祇限於元曲，明清以後的雜劇與傳奇，均不在內，譬如「牡丹亭」曾有德譯本，為德人洪濤生(V. Hund-

hausen)所翻譯，即其一例。故如綜合元明清三朝的戲曲，把日譯西譯一起加起來，想來為數已不下一百種。

所可惜的是，我們自己未能將翻譯事業，作全盤計劃，或有計劃的選擇數十種曲，以供世界各國漢學家(Sinologists)或「中國研究」(Chinese Studies)的專家學者的參考。使所譯者皆為中國名曲，並使中國歷代的名曲得獲與各國之愛好我國文化者以共賞。苟能如此慎重取捨，則以一人之力，雖未足與莎翁相抗衡；集數百年與數十人的精華，當必不讓莎翁的獨步國際文壇。

即就湯顯祖一人以觀，其所作玉茗四夢或四夢傳奇，實在可以說每一劇在文學價值上都可與莎氏樂府等量齊觀，毫無遜色。不過中文與西方各國文字，並無淵源，雖經翻譯，縱能達意，恐難傳神。此則文字上的障礙，勢將不易完全克服得了。這是我們比較吃虧的地方，也可能是我們難以與莎翁較量的地方。

莎翁應可視為一職業的作曲家，而湯顯祖則只能算是一業餘的作者。湯氏的從事作曲，就我个人淺見所及，似出於兩種動機：

第一，湯氏在宦海中甚為失意，故常借樂府以自遣。而所作的曲，都是以夢境為背景，亦非無因。依照現代心理學家的說法，凡在現實人生中所得不到者，往往寄意於夢，而易沉醉於夢幻的生活(Dream Life)，湯氏之作這四種傳奇，也許就是出於此種心理上挫折的衝激(Impulse of frustration)而不自覺。湯氏而後，模仿之

者，遂踵趾相接。清代的大文豪蔣士銓之作「臨川夢」，把湯氏磊落的胸襟，遭受的打擊，失意之餘，竟獲因讀牡丹亭而斷腸的俞二娘亡魂相訪，並得與淳于夢、盧生及霍小玉等敘晤一堂，在天王前相會，共相慨然於世事皆夢。這種「無中生有」和「達觀一切」(均霜崖語)的構想，不啻一言道破了臨川的心事，亦可作為蔣氏的「夫子自道」或「借酒澆愁」，因為心餘(士銓字)也是一個仕途潦倒之人，皆同屬於所謂傷心人別有懷抱的呀。

第二，湯氏的作曲，乃是對當時學術界的一種反動。當時學術界的情形，可借用梁任公的話，作一簡單的說明：「明朝以八股取士，一般學子，除了永樂皇帝所欽定的「理性大全」外，幾乎一書不讀。陽明是一位豪傑之士，他的學術像打藥針一般，令人興奮，所以能做五百年道學結束，吐很大光芒。……到最後二三十年間，道學派大本營，前有「東林」，後有「復社」，都是用學術團體名義，實行政黨式的活動。……但黨勢漸成之後，依草附木之人日多，也不免流品很難。總而言之，明朝所謂「士大夫社會」，以「八股先生」為土台，所有群眾運動，無論什麼「清流」「濁流」，都是八股先生最佔勢力。「東林」「復社」雖比較的多幾個正人君子。然而打開天窗說亮話，其實不過是王陽明這面大旗底下一群八股先生，和魏忠賢那面大旗底下一群八股先生打架。何況陽明這邊的末流，也放縱得不成話，如何心隱李卓吾等，簡直變成一個「花和尚」……這便是前一期學術界最後的一幕悲劇」。

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)。故明代的學術，到了末流，不免流於空疏，反動之起，是時代潮流自然趨勢的結果，顧亭林甚至說得非常激烈，以為「明之亡，乃亡於學術」(日知錄)。而湯顯祖正不妨視為這種反動潮流的前驅。他最反對那些假道學的人，因此也看不起他們所談的性理之學，而特寄意於詞曲的研究。

關於這一點，霜崖吳氏在四夢傳奇總跋中，也有極其警闢的指陳，其言曰：「明之中葉，士大夫好談性理，而多矯飾。科第利祿之見，深入骨髓。若士一切鄙棄，故假曼情談諧，東坡笑罵，爲色莊中熟者下一針砭。其自言曰：他人言性，我言情。又曰：理之所必無，安知情之所必有。又曰：人間何處說相思，我輩鍾情似此，蓋惟有至情，可以超生死，忘物我，通真幻而永無消滅。否則形骸且虛，何論勳業；仙佛皆妄，況在富貴。世之持質實之見者，徒賞其節目之奇，詞藻之麗，而鼠目寸光者，至訶爲綺語，詛以泥犁，尤爲可笑」。

霜崖先生真不愧是湯氏的知己，是這四種傳奇最識曲賞音的人。現在且讓我再來引一段吳氏的說話，以供讀者參考，俾一般讀者對於這四種傳奇能有更透澈的瞭解：

尋常傳奇，必尊主角。至還魂柳生，則秋風一棍，黑夜發邱，而儼然狀頭也。邯鄲盧生，則奩具夤緣，微功縱敵，而儼然功臣也。若十郎慕勢負心，襟裾牛馬。廢弁貪酒縱欲，匹陽虫蟻，一何深惡痛絕之至於此乎？故就表面言之，則四夢主人爲杜女也，霍郡主也

，盧生也，淳于棼也。即在深知文義者言之，亦不過曰：還魂鬼也，紫釵俠也，邯鄲仙也，南柯佛也。殊不知臨川之意，以判官，黃衫客，呂翁，契玄爲主人，所謂鬼、俠、仙、佛，竟是曲中之意，而非作者寄託之意。蓋前四人爲場中之傀儡，而後四人則提綱線索者也。前四人爲夢中之人，後四人爲夢外之人也。既以鬼、俠、仙、佛爲曲意，則主觀的主人，即屬於判官等四人。而杜女霍郡主輩，僅爲客觀的主人而已。玉茗天才，所以超出尋常傳奇家者，即在此處。彼一切刪改校律諸子，如臧晉叔鈕少雅輩，殊覺多事矣。(見曲選)。

凡從事曲學研究的人，莫不知有「錄鬼簿」

一書，其作者鍾嗣成(繼先)在自序中有云：「人之生斯世也，但知以已死者爲鬼，而未知未死者亦鬼也。酒罌飯囊，或醉或夢，塊然泥土者，則其人雖生，與已死之鬼何異？此曹固未暇論也。其或稍知義理，口發誓言，而於學問之道，甘爲自棄。臨終之後，漠然無聞，則又不若塊然之鬼之愈也。予嘗見未死之鬼甲已死之鬼，未之思也，特一問耳。獨不知天地闔闔，亘古迄今，自有不死之鬼在。……是則雖鬼而不鬼也」。

這一段話說得非常深刻，很可發人深省。照此說法，湯顯祖是已死之鬼呢？還是未死之鬼呢？是已與草木同朽了呢？還是仍舊活在人們的心目中呢？這與其要我多說，不如讓各人自己去作判斷吧。

——六十一年初夏於台北——

教育大辭書

朱經農等編 孫邦正修訂

每部特價三二〇元

本書參酌美、英、法、德、意、日等卅餘國之最新教育制度；教育情況，及教育學說而加以修訂，計三十餘萬言，廿開本，凡一千八百頁，道林紙精印精裝，實爲參考度藏必備。

臺灣商務印書館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
郵政劃撥帳號第一六五號